

储宇奇. 苏州市现代农业园区发展现状及其对农民的影响[J]. 江苏农业科学, 2016, 44(1): 471-474.

doi:10.15889/j.issn.1002-1302.2016.01.137

苏州市现代农业园区发展现状及其对农民的影响

储宇奇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江苏苏州 215008)

摘要:通过对江苏省苏州市现有的78个现代农业园区的调查,简述了苏州市农业园区发展的区域分布、类型、基础设施情况、生产经营情况;并在此基础上分析了苏州市现代农业园区的发展从农民的角度产生的社会效益,探讨农民收入与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参保之间的关系,得出农民收入是影响新农保参保的关键因素的结论。从某种程度上来说,农业园区的发展也能推动新型农村养老保险的实施,也是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的催化剂。

关键词:江苏省苏州市;农业园区;新农保;农民纯收入;城乡一体化

中图分类号: F323.4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2-1302(2016)01-0471-03

20世纪90年代以来,随着我国农业生产方式逐步由传统型向现代集约型过渡,作为现代集约型农业示范窗口的农业园区应运而生^[1]。现代农业园区的出现,让农业新技术推广、农业科技与农村经济紧密结合找到了一条有效的途径,它不仅推动了农业科技成果的转化,还带动了当地农村经济的发展,为农民收入的增长提供了有力保障^[2]。作为现代农业发展的主要模式,苏州市现代农业园区的建设和发展也得到了政府的大力支持和推动。尤其是进入“十二五”以来,苏州市委、市政府出台了一系列促进农业园区建设和发展的政策文件^[3]。本研究以苏州市78个现代农业园区作为调查对象,对苏州市现代农业园区的发展进行了分析,研究苏州市现代农业园区的发展对苏州当地农民的积极影响,以期为现代农业园区在全国推广找到有力的支撑。

1 苏州市农业园区的发展现状

1.1 苏州市现代农业园区区域分布

就园区占地面积而言,苏州市现有34个万亩园区(占43.6%)、44个千亩园区(占56.4%),共78个(表1)。

从园区区位上看,位于吴江区的农业园区数量最多(22个),亦即约1/3园区位于吴江区;常熟市、昆山市农业园区数量大致相同,分别有13、14个,各占18%左右;太仓市和张家港市农业园区数量分别有9、8个,各占10%左右;吴中区和相城区城镇化进程相对更快一些,农业园区数量最少,分别有6、5个(表1)。

1.2 苏州现代农业园区类型

从批准部门、投入主体、产业数量、园区功能、主导产业等不同方面来看,苏州的农业园区有着不同的类型。

从园区的批准部门上看,苏州的农业园区有国家级农业园区(即由国家科技部、国家农业部等国家级部门批准建立)、省级农业园区(即由省科技厅、省农委等省级部门批准

表1 苏州市农业园区分布

苏州市各城区、县级市	万亩园区(个)	千亩园区(个)	总数(个)
吴中区	3	3	6
相城区	3	2	5
吴江区	17	5	22
新区	1	0	1
昆山市	8	6	14
常熟市	1	12	13
太仓市	6	3	9
张家港市	5	3	8
合计	44	34	78

建立)和市、镇级农业园区(即由苏州市委市政府、区政府、镇政府等部门批准建立)。苏州市拥有的国家级及省级农业园区的数量相对较少,而大部分的农业园区都是苏州地方政府批准建立的。

从投入主体上看,苏州市农业园区的投资主体有政府、企业、专业合作社、农民和多方合作几种形式(图1)。纯粹依靠政府投资建立的有24个(占31%),由企业投资建立的园区有5个(占6%),由专业合作社建立的有7个(占9%),由农民建立的有3个(占4%),剩下的39个农业园区(占50%)都是由多方联合建立起来的,而在多方联合形式中,园区投资由政府参与的园区有23个(占多方合作比例的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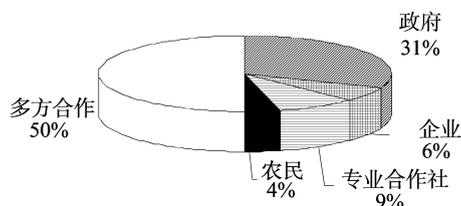


图1 苏州市农业园区的投资主体

从园区的功能上看,园区只具有1种功能的有32个(占41%),其中81%为生产型园区、13%为展示示范型园区、6%为休闲观光型园区;而剩下的46个农业园区(占59%)都兼具多种功能,具有生产、展示示范和休闲观光功能的园区的占50%,具有生产和展示示范功能的占33%,具有生产和观光

收稿日期:2015-07-17

基金项目:教育部青年基金(编号:12YJC790019)。

作者简介:储宇奇(1979—),女,江苏南通人,硕士,讲师,从事农业经济与政策研究。E-mail:cyq1979@163.com。

功能的占17%。大部分园区的功能并不是单一的,而这些园区尽管兼具多种功能,但生产功能却是其最基本的功能。具体情况见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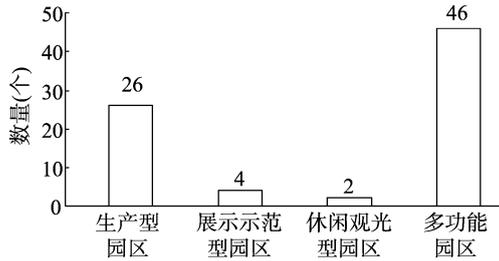


图2 按园区功能划分苏州市农业园区

1.3 苏州现代农业园区基础设施情况

1.3.1 基础设施投资 在基础设施投资方面,园区的总投资中包含了园区自筹投资、企业投入和政府投入。有少部分农业园区的基础设施是仅靠自筹、企业投入或政府投入,但大多数的农业园区的基础设施是由园区自筹、企业和政府多方面共同投资建设的。农业园区的基础设施累计投资的平均水平

为11 042万元,资金自筹的平均水平为4 407万元,企业投入的平均水平为6 623万元,政府投入的平均水平为8 316万元(表2)。在基础设施的投资中未自筹比重达49.3%;没有企业投入的占比67.1%;没有政府投入的占比27.4%。

表2 苏州市农业园区基础设施投资平均水平

投入类型	投资平均水平 (万元)	统计量(个)	
		有效	缺失
自筹	4 407	37	36
企业投入	6 623	24	49
政府投入	8 316	53	20
累计投资	11 042	73	0

园区的基础设施在累计投资方面:1 000万元及以下的有9个,占比12.33%;在1 001万~5 000万元之间的有35个,占比47.95%;在5 001万~10 000万元之间的有12个,占比16.44%;在10 001万~20 000万元之间的有5个,占比6.85%;在20 001万~50 000万元之间的有7个,占比9.59%;在50 001万~100 000万元之间的有5个,占比6.85%(表3)。

表3 苏州市农业园区基础设施投资结构

投资额 (万元)	累计投资		自筹		企业投入		政府投入	
	园区数(个)	比重(%)	园区数(个)	比重(%)	园区数(个)	比重(%)	园区数(个)	比重(%)
1 000及以下	9	12.33	15	40.54	9	37.50	12	22.64
1 001~5 000	35	47.95	13	35.14	7	29.17	19	35.85
5 001~10 000	12	16.44	6	16.22	3	12.50	9	16.98
10 001~20 000	5	6.85	0	0	2	8.33	6	11.32
20 001~50 000	7	9.59	3	8.11	3	12.50	5	9.43
50 001~100 000	5	6.85	0	0.00	0	0	2	3.77

园区基础设施的累计投资额度在1 001万~5 000万元之间的居多,在5 000万元以下的比重为60.28%;自筹投资额度在5 000万元以下的占比75.68%;企业投入在5 000万元以下的占比66.67%;政府投入在5 000万元以下的占比58.49%。在基础设施投资总额中,政府的投资比重相对较高。

1.3.2 信息化程度 随着计算机技术的进步与农业的不断发展,我国农业生产经营不断地引进了信息化技术,这也大大提高了我国农业生产的技术水平和生产效益,加快了农业现代化的进程。在我国,信息化是传统农业过渡到现代农业的重要建设内容和创新领域,是农业实现现代化的重要标志。我国现代农业园区普遍应用信息技术等现代高新技术进行生产经营活动。信息技术的应用对农业园区的生产方式、产业结构、管理体制和经营方式等有着广泛而深刻的影响,在推动园区优势特色农产品的生产和加工方面的作用举足轻重,农产品由粗放型变为集约型,从而形成规模效益,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农业生产的经济效益,促进了农民增收,实现了现代农业园区的可持续发展。

迄今为止,苏州市的现代农业园区都在不同程度上引进和开发了多种农业信息化项目;但是,从整体而言,苏州现代农业园区整体的信息化程度偏低,有52个农业园区还没有建立相关的农业科技信息网络系统,园区对农业信息化的内涵认识不够、经费投入不足、信息技术人才缺乏,这也在一定程

度上制约了信息化能力的形成。其中有部分园区的信息化程度还是相当先进的,例如御庭现代农业产业园的智慧农业公共应用服务平台实现了农产品的全程可追溯溯源,从源头上保证了产品质量安全;智慧农业田间二维码的应用实现了产品的可追溯性;手机端APP应用及监控软件的开发,可实现消费者手机、iPAD网上下订单购买蔬菜。

1.4 苏州现代农业园区生产经营情况

2012年,园区总产值的平均水平为16 773万元,其中农业总产值的平均水平为9 072万元;园区的销售收入平均为13 688万元,其中农业销售收入的平均水平为9 479万元;年利润总额平均为2 592万元(表4)。

从表4来看,苏州地区各个园区的标准差数值都非常大,这说明苏州地区农业园区发展的个体差异很大。而从平均水平来看,农业总产值占园区总产值的比重为54.1%,农业销售收入占园区销售收入的69.3%。

表4 苏州市农业园区生产经营总体情况 万元

经营指标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值	标准差
总产值	40.00	282 694.00	16 773.41	44 058.76
农业总产值	40.00	118 000.00	9 072.47	19 539.69
销售收入	40.00	254 328.00	13 688.07	36 768.94
农业销售收入	3.30	122 500.00	9 478.89	22 781.70
年利润总额	10.00	34 678.00	2 592.14	5 940.99

从园区的产值来看,总产值在1 000万元及以下的园区

占 17.91%，总产值在 5 000 万元及以下的园区占 65.63%，而总产值在 50 000 万元以上的园区仅占 7.81%（表 5）。

表 5 苏州市农业园区经营规模情况

金额 (万元)	不同总产值 占比 (%)	不同农业 总产值占 比(%)	不同销售 收入占比 (%)	不同农业 销售收入 占比(%)
1 000 及以下	17.19	18.75	17.19	21.88
1 001 ~ 5 000	48.44	51.56	48.44	50.00
5 001 ~ 10 000	7.81	9.38	10.94	9.38
10 001 ~ 50 000	18.75	17.19	18.75	14.06
50 000 以上	7.81	3.13	4.69	4.69

从农业总产值来看,农业总产值在 1 000 万元及以下的园区占 18.75%,农业总产值在 5 000 万元及以下的园区占 70.31%,而总产值在 50 000 万元以上的园区仅占 3.13%（表 5）。

从园区的销售收入来看,销售收入在 1 000 万元及以下的园区占 17.19%,销售收入在 5 000 万元及以下的园区占 65.63%,销售收入在 50 000 万元以上的园区仅占 4.69%（表 5）。

从园区的农业销售收入来看,农业销售收入在 1 000 万元及以下的园区占 21.88%,农业销售收入在 5 000 万元及以下的园区占 71.88%,农业销售收入在 50 000 万元以上的园区仅占 4.69%（表 5）。

以上种种数据说明,园区的发展纯粹依靠农产品的种植和销售,即便是实行品牌战略也不可能实现足够的利润;所以必须多种产业相结合,或者是拉长农业产业链,让销售不仅仅局限在初级农产品方面。

2 农业园区的发展对农民的影响

2.1 对农民收入的影响

从园区内农民的人均纯收入来看,农民人均纯收入在 1 万元及以下的园区仅占园区总数的 17.95%,在 1 万 ~ 2 万元之间的园区占 19.23%,在 2 万 ~ 3 万元之间的园区占 57.69%,在 3 万 ~ 4 万元之间的园区占 3.85%,在 4 万元以上的园区占 1.28%。数据显示,园区内农民的人均收入大多在 2 万 ~ 3 万元之间,只有少数园区内的农民人均纯收入在 4 万元以上。

2.2 对农民就业的影响

从园区带动劳动力的就业人数来看,带动劳动力就业人数在 100 人及以下的占园区总数的 25.64%,带动劳动力就业人数在 101 ~ 500 人之间的占园区总数的 33.33%,带动劳动力就业人数在 501 ~ 1 000 人之间的占园区总数的 11.54%,带动劳动力就业人数在 1 001 ~ 2 000 人之间的占园区总数的 11.54%,带动劳动力就业人数在 2 001 ~ 5 000 人之间的占园区总数的 7.69%,带动劳动力就业人数在 5 001 ~ 10 000 人之间的占园区总数的 2.56%,带动劳动力就业人数在 1 万人以上的占园区总数的 7.69%。数据显示:园区带动劳动力就业人数大部分在 100 ~ 2 000 人之间,也有一部分大规模的园区带动劳动力就业人数在 1 万人以上。

2.3 对农民养老的影响

苏州市农业园区的发展大大地推动了农民收入的增长。2013 年中国农民的人均纯收入 8 896 元,人均纯收入的中位

数为 7 907 元,农民人均纯收入低收入组人均纯收入仅为 2 583 元;2014 年中国农民的人均纯收入 9 892 元,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9.2%。而苏州地区农村居民的人均纯收入为 21 578 元,在全国 20 个重点城市中排名榜首。

2009 年 9 月 1 日,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开展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新农保”)。新农保的最大特点就是筹资方式采取个人缴费、集体补助、财政补贴相结合,其实质就是以“个人交纳为主,集体补助为辅”,同时国家给予一定的政策支持^[4]。但在实际的操作过程中,大部分地区的农民在参保新农保的时候并没有得到国家的补助或集体的补贴,新农保的资金其实主要就是来源于个人缴费。就目前而言,我国的农民收入在整个社会阶层来说,他们还属于低收入群体;所以很多农民的收入主要用于生产和生活方面,他们根本就没有多余的钱来参加新农保。农村居民的人均纯收入水平直接关系到他们的参保能力,同时农村居民的人均纯收入也是影响农民参保意愿的一项重要指标。也就是说居民的收入水平越高,他们的支付能力也就越强,新农保的参保意愿也就越强烈,反之则越弱。

苏州市农业园区的发展让农民的收入大幅提高,这也大大提高了农民新农保的参保率。截至 2009 年年底,苏州地区农村居民参加新农保人数达 52.42 万人,参保覆盖率达 99%,有 23.91 万人享受农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苏州地区在新农保实施过程中大力推进城乡一体化进程,2009 年 4 月起苏州市全面实施《苏州城乡一体化发展综合配套改革就业和社会保障实施意见》,实行普惠城乡居民的就业和社会保障政策,截至 2012 年年底苏州市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覆盖率均达到 99% 以上,社会保险基金征缴率在 99% 以上,居民养老保险、居民医疗保险覆盖率为 99% 以上,按月享受养老待遇覆盖率为 100%,城乡养老保险和居民医疗保险实现“双并轨”^[5]。

3 结论

农业园区的发展不仅大大可以提高了农村居民的人均纯收入,也加快了新农保推进的步伐,同时也能为城乡一体化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苏州市现代农业园区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推动了苏州农村经济的发展,而苏州市农民人均纯收入也远远高于全国的平均水平,突显苏州地方经济发展的带动作用。苏州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有效保护“四个百万亩”,进一步提升苏州生态文明建设水平的决定》,苏州市农业园区的发展与规划有力地推进了苏州市“四个百万亩”的建设,同时也为苏州城乡一体化发展作出了巨大的贡献^[6]。

参考文献:

- [1] 张茜,耿晓,马正英. 京津冀一体化进程中河北现代农业园区发展探究[J]. 农业经济,2015(4):64-65.
- [2] 张阳,海晓明. 加快农业园区建设提升农业发展活力——山阳县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工作综述[J]. 法治与社会,2014,7(7):70.
- [3] 程培罡,顾金峰,潘华露,等. 苏州农业园区化程度评价及其对农业现代化的贡献[J]. 江苏农业科学,2014,42(6):474-477.

西藏自治区小额信贷扶贫的困境与出路

曾维莲^{1,2}, 李莹星², 刘天平¹, 孙前路¹

(1. 西藏大学农牧学院,西藏林芝 860000;2. 中国人民大学,北京 100872)

摘要: 小额信贷是一种有效的扶贫工具,在推进西藏自治区农牧民人均收入增长、减少西藏自治区贫困人口等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但是,西藏地区特殊的地缘经济关系和历史文化背景,使得西藏自治区小额信贷扶贫覆盖面小,不可持续性体现得更加显著。厘清小额信贷在西藏自治区发展的困境并提出建议,对制定西藏自治区金融扶贫政策、改变农牧民的贫困状况具有理论和现实意义。

关键词: 西藏自治区; 贫困; 小额信贷; 扶贫; 可持续性

中图分类号: F323.8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2-1302(2016)01-0474-04

小额信贷作为一种金融扶贫形式,已被广泛用于世界各国的反贫困实践。有研究表明,获得小额信贷对提高贫困户收入、增加家庭财产,拥有健康、教育和妇女赋权等方面具有正向作用^[1-2]。Khandker 等研究发现,获得小额信贷对穷人的收入增加有显著的正向作用^[3-5]。但 Banerjee 等认为,小额信贷可使收入有所增加,但影响不显著^[6-7]。Hashemi 等研究表明,小额信贷通过提高妇女在家庭决策中的地位及政治和法律意识来为妇女赋权^[8-9],并使妇女在子女特别是女孩教育和健康投资方面拥有话语权。Wydick 等研究表明,获得赋权的妇女,其孩子有更大的概率远离饥饿、疾病和文盲^[10-11]。在肯定小额信贷产生积极作用的同时,张正平等积极关注并研究小额信贷发展的持续性问题^[12-16]。

西藏自治区小额信贷已有 20 年的实践发展经验。贡秋扎西等研究证明,小额信贷与贫困者收入具有正相关关系^[17]。由于特殊的历史背景和地缘关系,西藏自治区贫困状况较全国其他地区更为严重,西藏自治区小额信贷同样面临可持续发展的问题且体现得更为明显。厘清小额信贷在西藏自治区发展的困境并提出建议,对西藏自治区金融扶贫政策的制定、农牧民贫困状况的改变具有理论和现实意义。

1 西藏自治区的贫困现状

自改革开放以来,西藏自治区社会经济发生变革,极大地推动了农牧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和农村经济的快速发展。2013 年《西藏统计年鉴》显示,农牧民人均纯收入由 1978 年的 175 元上升至 2012 年的 5 719 元,年均增长率高达 13.6%;农业生产总值由 1978 年的 3.92 亿元增加至 2012 年的 118.33 亿元,年均增长率为 10.5%。但是,由于特殊的地缘环境和历史文化背景,西藏自治区整体的社会经济水平落后于全国其他地区,贫困发生率虽逐年下降,但贫困人口也明显高于全国平均水平(表 1)。按照农牧民人均纯收入 1 300 元的标准,西藏自治区重点扶持人口将由 2005 年的 37.3 万人减少到 2010 年 16.8 万人;按照农牧民人均纯收入 1 700 元的标准,低收入人口将由 2005 年的 96.4 万人减少到 2010 年的 50.2 万人;根据 2013 年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精神,将 2 300 元作为新的扶贫标准,西藏自治区 2010 年农牧区贫困人口将会有 83.3 万人,占农牧区总人口的 34.42%,远高于同期全国平均水平 20 个百分点。同时,由于自然灾害频发,导致返贫率较高,平均在 20% 以上,局部灾区高达 50% 以上(《西藏自治区十二五时期扶贫开发规划》,2012 年)。一直以来,西藏自治区被列为全国唯一的省级集中连片特困地区,74 个县整体被列为国家扶贫开发重点扶持范围^[18]。

2 西藏自治区小额信贷扶贫历程及成效分析

减少贫困关系着整个社会的健康稳定发展。西藏反贫困工作的成效是显著的,贫困发生率逐年降低,由 2006 年的 42.79% 下降至 2012 年的 24.62%,扶贫方式由“输血式”扶贫向“输血”与“造血”相结合方式转变,以提高贫困者自我脱贫和发展的能力,扶贫开发工作也从“消除绝对贫困和解

收稿日期:2015-01-28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西部项目(编号:12XMZ027);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编号:13YJCZH156);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西藏项目(编号:12XZJA790001);西藏自治区高校青年教师创新支持计划(编号:QC2015-31)。

作者简介:曾维莲(1982—),女,四川资中人,硕士,讲师,主要从事农村金融研究。E-mail:93320807@qq.com。

通信作者:李莹星,博士,讲师,主要从事农村反贫困与发展金融研究。E-mail:liyxl972@hotmail.com。

[4] 中国人大网. 国务院关于开展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的指导意见[EB/OL]. (2014-5-20). [2015-11-24]. http://www.npc.gov.cn/npc/ztxw/tetjxsbtxjs/2014-05/20/content_1863730.htm.

[5] 新华网. 江苏苏州城乡养老保险和居民医疗保险实现“双并轨”

[EB/OL]. (2012-12-27). [2015-11-24]. http://csj.xinhuanet.com/2012-12/27/c_132066527.htm.

[6] 苏州市人民政府. 进一步保护和发展农业“四个百万亩”的实施意见[EB/OL]. (2012-12-10) [2015-11-24]. <http://www.suzhou.gov.cn/asite/show.asp?ID=71598>.